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8 內調 0102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本案南投縣立仁愛國中建校時期，南投縣仁愛鄉公所是否與許○元等人口頭約定「以地易地」，即許○元等人拋棄系爭土地之耕作權，提出系爭土地作為仁愛國中校地使用，另交換取得他處土地之耕作權登記之互易約定。經許○元等人之繼承人以仁愛鄉公所為被告，提起確認「以地易地」之法律關係存在訴訟，案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度原上更一字第 1 號判決，確認許○元等人之繼承人與仁愛鄉公所間「以地易地」之法律關係存在，並於 115 年 2 月 2 日判決確定。本案法院引用本院調查報告作為確認「以地易地」法律關係存在判斷基礎之一，且原住民族委員會業已函請南投縣政府督同仁愛鄉公所依判決結果續處相關事宜。</p>	<p>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15.04.21 第 6 屆第 47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